

b. 所有外在的對象都是由主觀所認定，而成爲十分固定的。一切色法，稱爲「物質的東西」，對人類而言，看來是外在的東西。事實上，若沒有心性（作用），則一切不成立。就像孔子所說的：「心不在焉，視而不見，聽而不聞，食而不知其味。」

c. 一旦追逐形相，而得不到所愛的對象，或者拋不開所^{嫌惡}的東西，則人類不只覺得煩惱，並且會採取行動。這便在八識田中種下善或惡的種子。當那些種子成熟發芽，就產生了善舉或惡行，並隨之帶來相對應的業果——因此輪迴的種子無有止盡。

7. 五重唯識觀
必須強調的是，惡種^{唯一}治療及停止輪迴：唯一途徑是修五重唯識觀以消滅妄念並開顯識之真性。

a. 五重觀法之第一階段是^(遣虛存實識)遣外相之虛而存內識之實。當虛妄之外相現前，例如美女、鮮花、妙樂或美食，則思若非實識之作用，此等皆無實在。因此不應追逐他物，而任其過去。

b. 此觀之第二階段是(捨濫留純識)將內識中之相分捨去，而只留純識本身之見分、証分及証自証分。只果行者能一直保持此純識，則相分不再現前。例如，憶起美食之味時，這只是相分現前，但可令人再思追尋美食。當行者只留純識，則不復追逐美食。

c. 此觀之第三階段是(攝末歸本識)將相分與見分，此二者皆爲由心識本體所起之作用之內容，皆不顧，而只保留心識整體之本身。當識內之相分都在觀中放捨，並且主體之見分又已收歸本識(而不起作用)，則得自証真識。此際不再有因心之虛妄作用而起之障礙。

d. 此觀之第四階段是^{識之}(隱劣顯勝識)將心王與心所相對，而捨較劣之心所(心王之作用)，只留純識。在第三階段尚對存在有所疑惑——自証分所擾。行者只留純粹心王本身以免除之。

e. 最後之第五階段是^所(遣相証證性識)去除遍計執性及依他起性而只留純識之圓成實性。自証分及証自証分皆失去作用。只餘識之圓成實性。至此唯識宗之觀修達到究竟。只剩下認知此純識即爲空性(真如)，因此進入空宗之 P.7

观修。若未經观空即不能得佛慧。

E. 分別空性中無我之真理而佔有性之自我

所有的宗教都強調有靈魂、高我或精神^者有情之主宰，並且可能墮入地獄或昇進天堂。它是不死的，並且在它沈淪（在某些宗教中而言）時，~~因之~~靠它來輪迴轉世，雖然在它超昇時是可能與神（上帝）結合為一体的。佛法只承認這是第八識。在八識之上，當它經過無我（空性）之观修而得到昇華，並無靈魂。因此，當佛教徒說「並無靈魂」，它意謂着在佛之果位並無靈魂，但对一般人而言，則有「可能變異的靈魂」令他們在輪迴中轉世漂泊。此「靈魂」即第八識，而應經由空性三摩地之观修完全消逝而終究轉化成佛之智慧。果位因此，當行者善巧地摧毀妄念並（隨即）發現心識之真性質，即在观空上有了實際上的進展。這就是上述轉化過程之第五個重要階段。

關於空性的特徵，有兩方面：一邊是其性質，像一面鏡子；另一邊是其顯現，就像鏡中的影像。对已成就的菩薩众及諸佛而言，它們是二而一，就像一紙之兩面。然而，对毫無空性之証統的初學者而言，它們應分別加以探究及修習。

1. 观空(性)

行者應用下列的方法。行者不應顧及自己的識或心，也不要顧及心外^諸之物。心內~~之~~而識外之物一切皆即空性自身。既不需加以內化，也不用做物理分析。以此法，識即昇華為自性中之佛智。在观此昇華之後，只有一些智慧之作用會隨之出生。行者應必須最重視在理念上了解空性之真理，並且勤於修習這些方法直到抽象的空性變成具體的証量。

2. 观四不^{观空}。在《大般涅槃經》中，佛教示了四不句。行者應只用已開熟修止之心，並以正確之心態（只想發現真理），來小心地清晰观見想不到的否定句子：

不自生，
不他生，
不共生，
不無因生。

試取任一東西或有情來檢查其自我或本元——一朵花，比方說。這朵花有自我或本元嗎？如果有，又在其中何處？是在其種子內嗎？花開時，不見種子，直到它開始謝凋。是花蕾或其先之花萼——哪個是其自我？此花並無任何自我。此花之元是在土中嗎？為何土中之其他部分又無花呢？因此這朵花並不是由其自身以外的東西所出生的。此花是共生的嗎？——自身及其他東西——如果其中之一皆不能產生花，那麼它們的整體又如何可能生花？零加零還是等於零。

然而，花畢竟是出生了——此乃事實。可能有些因緣使得它能出生，因此，所有的事物都是由於某些因緣之聚合而生的。當其毀滅，亦復由於因緣，所以花是由種子、土壤、水、陽光而出生，並得園丁之助。如果其中某一條件欠缺，花即不得再存在。因此，結論是說沒有任何事物有自我。無我即是空性之真理，及其意義。當我們得知所有事物之本性是空性，即不復對任何事物有愛憎，因為自身及以往所愛或憎之對象同為空性。

在一段不曾間斷的禪修中，行者應細思此真理。每當某種對真理的了悟似乎生起，而觀修之流似乎中止了，行者應只清晰地覺察之；不要再思索真理，直到有此觀修無間之妄念^起。如果妄念升起，則需將心^再回到真理上。如果止已修得很好，則那樣的情況就不会常之發生。如果妄念屢之^起，就要下座而另做其他修法，例如禮拜或修懺，稍遲再試觀修。

b. 八不現空。為了使四不(觀空)更穩妥及詳盡，偉大的聖者龍樹教示了八不：

不生、不滅；
不斷、不常；
不一、不異；
不來，不去。

在觀修第一對後，行者便知所有法(東西)之本性是空性。接著觀修東西之表相——似乎是安定地存在著，但實際上則是時刻在變化著的。並無恆常不變的東西，並且因為每一個東西都是無常的，所以也不會是斷滅的(第二對)。

如上 在觀修一件事物之後，接著觀修兩件事物。它們是一或異？由於它們的本質皆為空性，它們的整體，兩件合起來，也是空性。一和異，那麼，就都不可能了(第三對)。

例如，一個女人的生與死，既非其父母之產物也非閻王所致之滅絕，因為如果她的識未曾進入母親之子宮，就不可能受孕了，即使其父精與母卵已結合了。閻王總是在等待著，但一個女人的命也可能因其他條件而推擊著；在這些條件消失之前，閻王也不能取走她的命。

一個女人的美而日日變異，而她会衰老而失去之。在個人的周遭可見到許多這類改變的例子。當女人結婚了，她似乎與丈夫結合了；但當他們的關係中斷了，他們却似乎各異。即使正渡著蜜月，一對夫妻有時似乎完全相愛，但有時又互相爭吵。沒有一對夫妻是不論何時何地都完全相愛的。

當一個女人被愛了，而愛人在外頭等著她，即使風搖樹影也令愛人以爲她來了。在他們的結婚之後，他們却忘了彼此間的愛情，即使同在一室之內。鏡中的影象是否進了鏡內？在它消逝時，它是出了鏡外嗎？兩者皆是幻相。因此，任何事物的動靜是有去或來的。

2. 又見空性之緣起

a. 十玄門。華嚴宗教示了奇妙顯現的十玄門。我將其中四種重複的省略了。
(譯註：依華嚴十玄門本旨，並無重複者。)

因此行者可如下觀修六玄門：

i. 同時具足相應門。由於一切事物的本性是空性，所有事物之所有緣起都是自由地相關的，自由地移轉的。就像一片不屬於任何人的大平原——任何人都可在那兒隨意行止。因此，這個「玄妙的馬戲團」帶來它的獅子、大象、馬、猴、熊、狗及男女演員；全都可在那兒戲耍。同樣的，在大法界中，基於空性，普遍的

所有的法(事物)都可共同運作。四方或十方的空間以時及時間之三世，可以結合或分隔，相連或相入，全依觀修者之意，由於他的心已昇華。
(在空性中被)

ii. 諸法相即自在門。自身為空性，餘者亦同；自身無我，餘者亦無。每當自我不現，玄門之力用即得以開展：一切，一切即一；一入一切，一切入一；小即大，大即小；低即高，高即低。因此，所有的因素、有情及東西都相即了。一切皆相即而形成了無限且究竟的自由。

(有些求「自由」的嘻皮士是懶惰的——不修整儀表、不洗浴、不結婚(但享有性愛)、吸毒，等。這樣的「自由」只是一種自殺。真正想要真正的自由者應重視此觀修。)

iii. 隱密顯了俱成門。事物之顯，在空性中顯，而其隱密，亦同在空性中。例如，古代之科學家以原子為迷信，但佛教徒在約二千五百年前即知之甚詳。對佛教徒而言，原子可製成原子彈並非新鮮事。當原子彈顯時，原子即為隱密之智能。兩者形成真理整體之互補。

iv. 廣狹自在無礙門。廣或狹(第二內); 一或多(第三內); 微或鉅(第六內)都可相入，並且是可以自由地轉換的。手指比山狹窄，但它可以遮蔽遠山。原子彈是破壞性的粗重物，但原子本身則微不可見，並且在未分裂時輕若精靈。肺葉在展開時有六百平方英尺寬，但可成為身體之一部份。在人腦內有約200,000,000,000神經細胞。這些是通常的例子。

由於空性的力量，神秘而超自然的幻化，雖然不可思議，却可能經此觀修而實現。

v. 十世隔法異成門。過去、現在及未來這三世中，各包含了三世。而此九世之整體也加上，則有十世。經由智光觀照，佛見到未來並憶起過去。時光可以倒流，而今經由愛因斯坦之理論可以得知，但佛在約二千五百年前即已知之矣。這種連接，相接相連鎖在九世中的種種存在而形成三世一時。並所在橫的平面上相入。當縱的時間連接也加入，就形成了四度空間，只有晚近才有愛因斯坦所知。然而，還有第五度是經由加入了神秘的穿透，而這是以十字杵(羯磨杵)象徵，並且不受時空之限制的。長寬高、時及空性之顯現合起來形成了五度空間(這「空性之顯現」是我創的詞。)

vi. 主伴圓明具德門。任取一物或一人為主，則所有其餘的皆伴，而圓融無礙。例如，當行者修行不殺生，所有鄰居都仿效其善舉，並且發乎慈悲心，放生鳥或魚。遠鄰仿效近鄰，全村仿效遠鄰，全鎮仿效全村，全市、全國、全球都一個接一個地仿效，而接著就~~不會~~有第三次世界大戰了。不論現實的情況如何，行者應如此觀修，就像是真的如此發生了。加上了時間這一度，三世合為一時，因此就在當下，全世間所有的人終究變成仁慈、有愛心，且性情平和一時。

再者，因為空性是無我的，它使行者與一切有情都連接了。當行者，甲先生，將一人視為主，則十法界之其他人就都是伴。同時，任一位其他的行者，乙先生、丙先生，等之，將甲先生所觀之伴中之某位視為主，則其餘的人皆成其伴。這樣一來亦主亦伴，亦伴亦主——他們都在空性之顯現中。還有，一位為主，則有其內層之伴、外層之伴、小圈之伴、大圈之伴、顯現之伴、隱密之伴、大圈中之小圈之伴。以及小圈中之大圈之伴。他們的轉換是完全由行者自主而無任何限制。 p.11

據說很少人懂得空性並非消極論。其中包含了一個哲理的、積極的可能性。還有，很少觀修者或學者知道十善與六度的區別，因此我接著要論及之。

F. 顯示六度與十善之區別以勤修之

1. 解脫了的佈施

經常佈施給窮人，並且所給的份量甚或超越全世界，這是會得生天界的善舉。但要由天地間(世間)解脫出來，則在佈施時要住於「輪體空」之空性中(「輪體空」指無施者相、無受者相、亦無^所贈物相。)由此無相佈施^轉得以行者趨近佛果解脫。

佛在龍宮中教示此偈(見陳師所作《海龍王經攝頌》)：

佈施已等等於我， 佈施一切直到只餘自我；
吾我已等等於人， 佈施自我直到只餘他人；
人我已等等諸法， 佈施他人直到只餘諸法(東西)；
一切施已得佛等。 佈施諸法直到究竟成佛。

2. 解脫了的持戒

所有的戒律或誡命皆應以智慧持守，如佛所曾教示的：

持戒不依身口意，
不依三世無內外，
不依陰蓋不依覺，
於法無依是持戒。

3. 解脫了的忍辱

遇到困境、迫害者或難關而能忍而耐，這是好的，但不足以構成可得解脫的忍辱度。修此者在循佛在同一場合所示之偈：

忍辱不得人而我，
不住我不住我所，
淨人淨我而淨見，
一切法淨是忍辱。

4. 解脫了的精進

盡力行善並盡可能地止惡是世間福德，但卻不足以到達涅槃彼岸。但若循

下列教示，則可得渡：

如人自然我自然，